履行稳定责任 夯实发展之基

项雪龙

发展是第一要务，稳定是第一责任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信访工作，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，为做好新形势下信访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。省委娄勤俭书记也就信访工作作出批示，强调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努力开创我省信访工作新局面。连云港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，始终把信访稳定工作摆在突出重要位置，以开展“信访矛盾化解年”活动为抓手，全力抓好信访稳定各项工作，最大限度化解信访积案和矛盾纠纷，为“高质发展、后发先至”保驾护航，信访工作整体水平走在全省前列。

勇于担当，责任意识进一步提升

处理化解矛盾是各级党委政府义不容辞的责任。社会进步是矛盾运动的结果，社会前进的过程就是解决矛盾的过程。任何一个地方，矛盾都是无法回避的，特别是在大发展、大变革、大转型阶段，矛盾是客观存在的。我们清醒认识到，历史遗留问题，是社会发展前进中产生的问题，是历史阶段的产物。对于党委政府来说，无论是市级、县级，还是乡镇一级，都应面对现实、正确对待，在肩负起推动改革发展任务的同时，坚持“新官理旧账”，稳妥处理、积极化解历史遗留问题，切实履行好维护一方和谐稳定的职责。

处理化解矛盾是推动“高质发展、后发先至”的迫切需要。当前，连云港正在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“后发先至”殷殷嘱托，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高质量发展的部署要求，以“高质发展、后发先至”为主题主线，全面开启新一轮发展征程。推动“高质发展、后发先至”，迫切需要良好的干群关系、发展环境和城市形象。我们通过化解矛盾，进一步改善干群关系。信访矛盾的背后，反映着一个地方的干群关系，反映着地方党委政府的工作能力，反映着党员干部在群众中的威信形象。矛盾化解得好，干部在群众中就有威信，就不会有人越级上访，即使出现问题，群众也会善意、负责地向党委政府反映。通过化解矛盾，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。和谐稳定也是生产力，只有社会安定，干部才能安心干事，企业才能安心发展，群众才能安心致富。如果一个地方矛盾纠纷很多、社会大局不稳，各项事业永远就得不到发展。通过化解矛盾，进一步营造良好形象。信访矛盾直接影响一座城市的形象，特别是发生群体性事件，将极大降低城市的美誉度，无论是客商还是人才，都会觉得这座城市的党风政风民风不好。相反，矛盾纠纷少、群众信访量小，城市对资源要素的集聚力吸引力必将大大增强。

处理化解好复杂矛盾，是衡量各级组织责任担当和执政能力的重要标准。作为一级地方党政组织来讲，化解矛盾是本身应尽的职责。如果一个地方问题成堆，矛盾长期得不到解决，一定是各级组织担当意识、能力水平不够，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没有充分发挥。对于领导干部来讲，亦是如此“。领导”的责任就是“率众达标”，实现目标必然面对大量矛盾，如何化解矛盾、解决问题、克服困难，体现着领导干部的领导力、执行力。没有化解不了的矛盾、解决不了的问题，只有化解不了矛盾、解决不了问题的人。我们坚持敢抓敢管，面对困难不退缩，遇到矛盾不回避，真正做到履职尽责、勇于担当、攻坚克难。

综合施策，工作举措进一步落实

2018 年，连云港在全市部署开展“信访矛盾化解年”活动，组织各地各部门和各级领导干部，采取务实工作举措，专题化解信访积案，取得了积极成效。

一是认真梳理，摸清底数。对于交办的问题，逐一进行梳理，摸准真实情况，做到心中有数。要求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县区、板块领导干部，将发展问题、民生问题、信访问题时刻放在心上、抓住手上，坚决杜绝麻痹思想和无所谓心理，千方百计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当地，最大限度减少越级上访。

二是分析原因，研究对策。对各类信访矛盾进行科学分类，区分合理、部分合理、不合理等情况，有针对性采取化解举措。对合理的诉求，尽快化解处置到位。对相对复杂的信访积案，进行集体研究，拿出处理举措。对长期得不到解决的矛盾纠纷，深入分析研究，找准问题根源，妥善加以处置，避免留下后遗症。

三是领导包案，落实责任。有的小矛盾小问题，如果负责处置的人责任意识不强、工作方法不当，最后往往会演变成为大矛盾大问题。对不同类型的信访矛盾，由具备相应工作能力的领导干部，认领责任、包案化解，确保问题得到有效处置。同时，全面实施基层党建“堡垒工程”，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，增强基层干部的使命感责任感，提升做群众工作的能力和水平，树立良好形象和威信，千方百计把信访矛盾解决在基层。

四是讲究方法，综合施策。首先，善于做好思想工作。大部分信访群众是通情达理的，我们在做群众思想工作过程中，讲究方式方法，动之以情、晓之以理，真正做到以情感人、以理服人。对一些信访群众，主动上门沟通，让群众感受到尊重和诚意，推动问题更快解决。其次，各方配合形成合力。如结合诚信体系建设，对信访活动中违反法律法规、扰乱信访秩序且情节严重的失信人员，列入“黑名单”，由相关部门根据法律法规对其实施联合惩戒，引导信访人依法、逐级、理性反映自身诉求。再次，坚决打击违法行为。对违反信访条例特别是公然挑战国家法律、挑战党和政府的缠访闹访人员，结合扫黑除恶专项行动，坚决依法打击，切实营造依法守法的社会秩序。

标本兼治，源头防控进一步强化

在化解信访积案矛盾的同时，我们更加注重标本兼治、源头防控，及时处置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，杜绝新矛盾演变成老矛盾。具体把好“四个关”：

一是把好决策关。决策是各级党委政府的核心工作。我们进一步提升决策水平，强化底线思维、系统思维、辩证思维，真正做到正确决策，确保出台的政策合情合理。引导各地各级坚持善谋善干，慎重作决策，谋定而后动，说话算话，树立讲求诚信、传播诚信的良好形象。

二是把好工作关。任何一个地方，都不可能没有一点矛盾。比如拆迁工作中，有的人想借机谋求更多赔偿，有的人对操作不公平不透明有异议。如果拆迁前摸清情况、做好工作、提前应对，矛盾产生的概率就会明显降低。我们坚持关口前移，提前对矛盾进行评估，及早做好应对，及早化解处置。同时，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特别是基层信访渠道，切实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。

三是把好作风关。对一个地方而言，有三种矛盾容易积累，即发展矛盾、工作性矛盾、用人矛盾。矛盾长期积累，病根是作风懈怠，没有一抓到底、及时化解。把每个矛盾的化解工作都抓到底，很多信访积

案就不可能产生。抓工作不能虎头蛇尾，任何一件事情决策之后，我们都以高度的责任感、务实的工作作风，一抓到底、抓出成效，不留矛盾、不留后遗症。

四是把好责任关。坚持村对镇负责、镇对县负责、县对市负责、市对省负责，一级一级抓、一级对一级负责。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谁主管谁负责，一把手负总责、亲自抓，亲自部署、亲自过问、亲自研究。完善市县镇信访研判机制，定期分析研究存在的矛盾和化解工作。建立突出、突发矛盾处理机制，快速及时作出反应。完善信访矛盾化解通报、约谈、问责制度，推动责任落到实处。